

憲示第三百九十三號

輔政使司駱

曉諭事照得現奉

督憲札諭將輸納九龍新界賦稅章程開列於下等因奉此合亟出示

曉諭俾衆週知為此特示

一千八百九十九年七月

十三日示

一千八百九十九年七月十二日按照一千八百九十九年第十二條

則例第三款

憲督會同議政局員所立之章程

一千八百九十九年四月十八日起至一千九百年四月十七日止

須照下開章程輸納新界內禾田賦稅

二該賦稅限至一千八百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赴庫務司

衙門輸納或向該衙門所委派之人員輸納亦可

三倘有賦稅已逾上開所定日期仍未完納立卽將該產業查封勒令追

足如有佃戶曾代業主完納者準其在應繳田租內扣還

四完納賦稅章程開列於下

第一等凡屬九龍山脊南方東至鯉魚門角西至荔枝角之西馬頭爲

界所有界內禾田每年額征賦稅列左

上則每半畝以下征地稅銀式十五仙士

即每伊加征地稅銀三圓三十仙士

中則每半畝以下征地稅銀式十仙士

即每伊加征地稅銀二圓六十四仙士

下則每半畝以下征地稅銀十仙士

即每伊加征地稅銀壹圓三十二仙士

爲

第二等凡不屬第一等界內禾田每年額征賦稅列左

上則每半畝以下征地稅銀十五仙士

即每伊加征地稅銀十仙士

中則每半畝以下征地稅銀十仙士

即每伊加征地稅銀三十二仙士

下則每半畝以下征地稅銀伍仙士

即每伊加征地稅銀六十六仙士

五凡有田土何等是禾田應歸第一或第二等某等中是歸上中下某則

一概均由督憲委派官員定奪若各業主情有不甘準該人遞稟

督憲陳訴

六照章程稱爲禾田之田土概指種植五穀等及果木之地

憲示第四百零七號

輔政使司駱

曉諭事現奉

督憲札開招人投接將舊截火場搬清草木等物另外新建截火場合

約訂明禮拜日不准做工所有投票均在本署收載限期收至西歷本

年七月廿二日卽禮拜六日正午止如欲領投票格式者請赴本署領

取倘欲觀看章程及知詳細者前赴園庄事務官署請示可也凡投

票之人必要有貯庫作按銀十大圓之收單呈驗方准落票倘該票批

准其人不肯承辦則將其貯庫作按銀入官各票價列低昂任由

國家棄取或總棄不取亦可等因奉此合亟出示曉諭爲此特示

國家棄取或總棄不取亦可等因奉此合亟出示曉諭爲此特示

一千八百九十九年七月

十五日示